

招标公告

恩平市横板水闸重建工程（第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恩平市横板水闸重建工程（第二次） 已由 恩平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恩发改投（2022）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恩平市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恩平市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

项目估算总投资：2694.04 万元。

总工期：12 个月；

招标范围：根据施工设计图纸内容，完成本项目所有的施工工作；

招标内容：施工招标；

建设地点：恩平市横板水闸；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要求：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建造师必须在广东省内注册）（不含临时）及以上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3 企业技术负责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类）。

3.4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要求：水利水电工程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类或 B 类）。

3.5 拟投入本工程的其他人员要求：①项目安全负责人 1 人，应持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②测量技术人员 1 人，具有测量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③造价人员 1 人，具有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④安全员 2 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及中国水利工程协会或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证书；⑤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各 2 人，具有中国水利工程协会或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证书。上述人



员不可兼任于其他项目或其他岗位（必须按一人一岗配置），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条件和工程实际情况增加和增派相关专业人员。

3.6 业绩要求：2019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接一项工程造价1200万元（含1200万元）以上水闸或泵站工程施工项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金额、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等关键页）及网上查询途径（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页截图）。

3.7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以2019至2021年度的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为准，新成立的企业以自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提供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财务状况良好）

3.8 投标人必须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http://210.76.74.108/>)完成信用信息录入手续，并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xypt.mwr.cn/>)注册备案。

3.9 凡由广东省水利厅网站或省水利工程建设信息网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 的单位(企业)不得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3.10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提出投标。

3.11 投标人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3.1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3.13 拟投入本项目的全体人员须提供2022年12月在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和查询网址和身份证复印件。

3.1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凡有意参加的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亲临现场办理登记。登记时间为2023年1月18日至2023年1月29日，每日上午9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0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两份，并自行增加封面装订成册，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备查。详见本公告附件一）到（广东润诚招标有限公司，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兴华苑1号1003室）购买招标文件1000元/套，售后不退。图纸等另以电子版形式发放。

4.2 投标人应遵守投标登记窗口的管理，不得扰乱现场秩序，按招标公告及附件要求提供完整的投标登记资料，不符合本招标公告及附件要求的，招标人有权不受理投标登记。

4.3 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完整，如被发现有任何虚假、隐瞒情况者，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2 月 7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具体查询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6.1 考虑到本项目任务紧急等实际情况，本项目组织所有投标登记单位进行现场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仔细地进行勘察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条件等情况，以便合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及报价。

成功报名的投标人在报名时间截止后 2 个工作日内(2023 年1月30日至 2023 年1月31日)，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定人员携带资料到本项目踏勘现场，并经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确认，踏勘现场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开具踏勘现场证明(如不参与、逾期参与和委托他人参与踏勘现场的，一概不受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自行负责。

6.2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7. 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公告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恩平市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润诚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梁先生

联系人：宋先生

电话：0750-7713699

电 话： 0750-3388531

2023 年 1 月 17 日